

十五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盐城市水旱灾害防御调度指挥中心 采购编号为 FWZY-[2026]-GK-01，2026年度防汛物资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防洪编织袋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新沂市鑫源包装材料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2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土工布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海山新材料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0人，营业收入为4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汽油机泵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重庆凯纳机电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16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 救援橡皮船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宁波海笛游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2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. 救生衣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东台佩豪救生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13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6. 防汛应急包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保定博立达箱包制造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328.6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0.54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7. 雨伞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武义新斯曼雨具制造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2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8. 雨衣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商丘睢阳区铭航雨衣厂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9. 多功能手电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宁波沃尔森光电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1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0. 雨鞋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临沂融创防护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7人，营业收入为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1. 充气式救生圈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东台舟砾安全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加盖公章) :

日期: 2026年6月1日



备注 1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备注 2: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，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，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。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，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，不享受相应扶持政策。

备注 3: 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（如项目全面面向中小企业，则资格审查不通过）。